

#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闽应急函〔2024〕3号

##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关于报送 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函

省政府办公厅:

根据工作要求,现将我厅《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随函报送。请审阅。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2024年1月10日

#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2023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规定编制，所列统计数据的期限从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我厅门户网站（<http://yjt.fujian.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通过我厅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意见箱反映或直接与我厅办公室联系。

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东大路73号2号楼204室；

邮编：350001，电话：0591-87516867；

传真：0591-87519710。

## 一、总体情况

2023年，我厅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省委省政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进一步修订完善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政务公开规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定和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积极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按照“积极、主动、公开”的要求，及时公开应急管理重要政策措施和事故灾害预警处置及调查处理等情况。按照便利、实用、有效原则，创新政务公开载体、形式，采取多种渠道、多种方式向社会广泛公开。坚持“先审核后公开”“谁公开谁审核、

谁审核谁负责”原则，严格审查管理。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3年我厅主动公开信息108条，其中行政许可类信息6条，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信息81条，其他类信息21条，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全部公开到位。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2023年我厅收到依申请公开件13件，均为自然人申请，共办结11件，2件垃圾信息，不予受理，并向省公开办说明了情况。办结的11件中，4件予以公开，3件逾期未补正，4件属本机关不掌握的相关政府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修订完善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政务公开规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定、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规范主动公开，及时发布和更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对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和重大决策及时向社会公开，做到内容更新制度化、资料保管档案化。依法依规对拟公开的信息进行保密审查，确保做到公开信息不失泄密。

**（四）平台建设方面。**认真落实国务院部署以及省政府要求，对网站政务栏完成改版升级，并在厅政府网站设立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政策问答库、意见箱，增加了老龄化阅读功能，持续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目录、年度报告等，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在线办事和公众参与等服务功能。不断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充分运用电视、广播、网络、报刊、杂志等新闻媒体和宣传栏、电子触摸屏、微博、微信公众号，扩大政务公开范围，提高公众知晓率。

**（五）监督保障方面。**自觉接受社会各方面的监督，实时对

各处室政府信息公开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厅效能办每年会同公开办通过网络或其他方式，组织管理服务对象对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评议，收集整理意见建议分解到相关处室办理，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有效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3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3	0	0	0	0	0	13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一）予以公开	4	0	0	0	0	0	4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理 结 果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2	0	0	0	0	0	2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 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0	0	0	0	0	3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3	0	0	0	0	0	1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1

#### 五、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方向

我厅政府信息公开主要问题为：一是部分处室在办件时时效意识不强，需要反复提醒，容易造成信息公开超期。二是对个别依申请公开件的申请内容把握不够准确，在回复内容还不够精炼。三是网站设置上还需要进一步创新。下一步，我厅将围绕存在的问题，着力在强化人员办件时效，提升业务能力和加强网站建设上下功夫，上台阶。

## 六、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2023年，我厅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无收费事项。

